

重要啟示：本新聞稿不得于美国境内或向美国人士或于禁止进行有关发送的司法权区内，进行直接或间接分发。

中信銀行(國際)成功為 5 億美元《巴塞爾協定三》 額外一級資本證券定價

(2018 年 10 月 31 日香港訊) 獲穆迪「A3/穩定」及惠譽「BBB/穩定」信貸評級的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本行」或「信銀國際」)宣布，成功為 5 億美元的永續型非累積次級《巴塞爾協定三》額外一級資本證券(「資本證券」)定價。

該筆資本證券受到投資者支持，最終分配息率定為 7.100%，較先前向投資者發布的初始指引價格區間收緊 20 個基點。

中信銀行(國際)執行董事、替任行政總裁兼司庫柏立軍先生表示：「今次是信銀國際第 3 次成功發行符合《巴塞爾協定三》額外一級資本證券，發行的規模和定價符合本行目標，分別為 5 億美元和 7.100%。是次發行的一級資本證券備受投資者青睞，反映了信銀國際在市場上極高聲譽，將有助本行提升資本實力，為未來持續發展奠定健康穩固的基礎。」

联席全球協調人為信銀國際、花旗集團、匯豐銀行和工銀國際。联席簿記人和联席牽頭經辦人為絲路國際、農銀國際、中信里昂證券、民銀資本、瑞穗證券和渣打銀行。

本次定價的資本證券並無固定到期日，於 2023 年 11 月 6 日首個提前贖回日期前分配息率定於 7.100%。若屆時未行使贖回權，分配息率將每 5 年按 5 年期美國國庫債券息率加 4.151%重新厘訂。

該筆資本證券將於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香港交易所掛牌，穆迪已給予「Ba2」評級。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信银国际」)由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国金」)持有其 75%的股份，中信国金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的全资附属公司。天元贸易有限公司、香港冠盛投资有限公司、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至选有限公司和雅选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信银国际余下的 25%股份。

信银国际期望透过为大中华及海外客户提供金融方案，创造价值，将财富管理和国际商业银行服务提升到超越客户期望的崭新水平，成为拥有最高国际水平及实力的「最佳海外综合金融服务企业」。

信银国际网络遍布大中华，包括香港的 32 家分行以及北京、上海、深圳及澳门的网点。此外，信银国际于纽约、洛杉矶及新加坡设有海外分行。有关信银国际的进一步资料，请浏览 www.cncbinternational.com。

传媒查询请联络：

麦锦安

助理副总裁

企业传讯

电话：(852) 3603 6314

传真：(852) 3603 4312

电邮：charlesko_mak@cncbinternational.com

罗肇韬

助理经理

企业传讯

电话：(852) 3603 6635

传真：(852) 3603 4312

电邮：christopherst_law@cncbinternational.com

- 完 -